

中華民國 115 年 2 月 13 日（星期五）【原訂 2 月 18 日發行之公報，
因適逢春節，改至本日發行。】

目 次

壹、總統令

任免官員 2

貳、總統及副總統活動紀要

一、總統活動紀要 13

二、副總統活動紀要 13

總　　統　　令

總統令

中華民國 115 年 2 月 11 日

法務部政務次長徐錫祥已准辭職，應予免職。

任命黃謀信為法務部政務次長。

總　　統　　賴清德

行政院院長　卓榮泰

總統令

中華民國 115 年 2 月 12 日

特派伊萬·納威 Iwan Nawi 為 115 年公務人員特種考試警察人員、一般警察人員、國家安全局國家安全情報人員及移民行政人員考試典試委員長。

總　　統　　賴清德

行政院院長　卓榮泰

總統令

中華民國 115 年 2 月 10 日

任命何孟卓為簡任公務人員。

任命張銘仁為薦任公務人員。

任命張翠恩、戴淑篁、張瑞雲、廖峯震、丁功輝、柯俐綺、黃仲傑為簡任公務人員。

任命魏搏億、陳佳君、謝杰霖、劉晏汝、余念瑾、翁煌承、鍾宛蓉、許詠惠、楊皓茗、陳登財、李宜珊、洪琦婷、陳麒全、鍾姍家、謝岱晏、

張筱瑜、曾景麟、李子翰、林本良、焦振唐、馬青男、姜勝祥、王鴻罌、馬翊宸、王彥宏、薛燁、黃莉芳、吳志隆、洪梓瑄、盧泰宇、許恩綺、楊鎮羽、洪崇倫、林佳蒨、柯廷侑、江敏瑜、游芹湘、陳其政、潘英杏、李敏華、周冠廷、簡清福、林怡菁、許宏誠、蘇雅儀為薦任公務人員。

任命姜鼎懿、劉禹辰、趙子燁為委任公務人員。

任命謝宗宏、范織坤、陳金城、陳源輝、蔡元戎、方國璽、陳炯志、黃文哲、許芳毅、邱景祥、陳坤佐為警監三階警察官，巫建德為警監四階警察官。

任命吳宥頡、胡志華、吳品毅、徐嘉男、黃名鴻、林智勝、林寶霞、賴宜菁、張皓為、林谷樺、陳明仁、林志瑋、柯國隆、黃士弘、謝承委、伍宸孝、蔡侑廷、林雍森、許恩嘉、洪秉洋、王耀德、王董宸、廖子翔、許玲毓、李千鈴、林彥孝、王渝婷、曹賢民、周辰緯、張又仁、洪楷婷、劉家豪、高煜程、陳銀財、王紹昀、董明坤、曹育慈、黃宏澤、高偉鈞、徐孟瑞、邱俊智、黎茗、郭博駿、葉韻耀、蘇天民、郭宗偉、高采羚、邱泓瑜、廖三惠、蘇怡安、張添群、林佳緯、李秉航、謝宗融、洪蔚綺、阮士維、黃益萬、鄧雅文、陳易辰、陳靜怡、偕楊正暉、蔡汶展、林志一、洪聖倫、黃新翰、林瑞萍、李沛珊、陳潤孝、蘇柏倫、陳仕承、李盈達、吳勻端、陳韋旭、溫堉綯、吳芯穎、陳亞晴、王詠欣、蔡聖傑、林書如、陳信君、陳羽蓁、簡偉育、張簡炆如、歐曜華、吳柏縉、白祥佑、顏子傑、王政凱、徐誠佑、許亦成、許靖宜、陳源暉、池昆鴻、楊家豪、陳憲馳、卓煜展、周忠憲、沈忠憲、張銘修、康淑涵、謝育真、魯志宏、黃智揚、黃柏豪、陳宥瑞、林琮哲、吳達義、林暉原、楊智皓、張重翎、洪嘉何、莊盛然、張逸祥、陳昱瑾、顏玉晨、黃永竣、吳雨仁、陳瀅之、王鴻維、劉桂伶、劉君彥、宋竣宇、鄭百淞、陳耿德、徐仲男、鍾秉澍、劉思妤、

左可恩、蘇純萱、黃柏翔、鄭立杰、謝詩涵、李思男、劉耀升、蔡薰儀、胡晉銘、黃仁威、張超怡、楊雅筑、張孝瑄、楊竣文、周奕龍、李奇、呂雅芝、周翰宇、林逸皇、謝君強、陳盈君、高偉恩、林于勝、邱俊偉、陳冠廷、林宗毅、曾亮景、林侑樺、李宗昇、周榮泰、賴冠志、林庭緯、黃純芳、蘇靖媚、謝冠陞、李亞恆、胡欣怡、鄒逸修、郭芸彤、鄭行宏、黃俊嘉、涂孟甫、陳政安、李泱甯、陳子賢、簡子軒、劉柏均、陳鵬文、蔡宥騰、陳俊男、莊育蘭、葉中柔、黃惠琪、林錦坤、潘辰瑋、陳輝吉、沈信岳、楊惠如、邱文暉、邱啟銘、李政益、黃俊杰、何采憶、趙堃閔、陳孟駿、顏禎志、鄭淳馨、李堉銘、王靖閔、王怡珺、蘇翔樂、曾暄惟、張雅華、陳苡瑄、詹淯淨、朱志成、張博舜、林家陞、林育彤、吳佳穎、吳雅琴、施賡叡、陳芸萱、唐國富、林文智、洪明章、吳俊昱、洪振瑋、陳人誠、陳建威、林志銘、黃怡維、王健勳、陳冠宇、蔡仁旋、吳宇桐、鄧易軒、陳威仁、李宗翰、陳柏勳、林家佑、陳志倫、伍書頡、陳則瑜、陳昶安、郭明輝、陳怡靜、林沂胤、車威霖、徐念祖、彭彥誠、林揚智、連庭立、張茗傑、楊兆璋、許心怡、葉又皓、陳俊勳、李郁芯、蔡政澄、陸政儒、蘇柏昕、許奕勝、杜保昇、洪益冠、李長安、李晟暉、何佳蓉、陳涵庭、曾建翔、吳千琪、林峻璿、張佑全、梁介彰、康至堯、薛淑琴、許哲瑋、何以捷、劉偉民、陳韋銓、蔡承璋、蘇裕欽、黃紹瑋、林庭竹、林念承、謝廣祥、傅盈綾、劉建霖、胡莞芩、范恩嘉、許育瑋、張愛佳、蔡承哲、楊耀祈、汪政霖、羅巧文、蕭秀如、莊雅媛、陳雪吟、黃莉琪、李家培、林宥任、程意珊、陳儀家、溫書雅、洪嘉佑、許朝為、江青翰、邱渝溶、許瑜珊、蘇憶儂、高琨昱、田偉、陳重均、蘇鈺歲、朱昱誠、楊軼安、高筱雯、林政佐、謝世閔、許偉政、施柏仰、林宥廷、劉冠葦、張楚濤、江沄龍、王郁東、邱梓祐、洪建富、林楷豐、丁建宏、蘇宥心、

李明融、蔡潛毅、李佳圃、呂繼宗、林莉萍、何品萱、王芃霖、洪嘉玟、曹璇、林世洧、陳俊有、管偉豪、柯世豐、李欵仲、陳均泰、陳彥勳、鄭奇嘉、林政文、林和泰、李宥融、李岳家、黃琮元、陳柏瑞、陶志偉、何旻峻為警正警察官。

任命陳白麗、阮宜君、簡時棻、蘇麗雀、黃靖宜、杜俊德、陳秀麗、曹能芝為簡任公務人員。

任命吳青霞、陳安嬌、蔡依潔、施汶儀、謝永益、楊秀娟、羅苓茹為薦任公務人員。

任命江昭穎、張嫚軒、郭鴻輝、張以昀、鄭彥儒、沈清鈺、郭嘉莉、陳麗妃、鍾佩真、潘其威為薦任關務人員。

任命連崇慶、巫健輝、張善紘、尤紹真為委任公務人員。

任命張瑞玲、蔡維誠為委任關務人員。

任命陳映璇、林郁雅、楊雅婷、黃麗如、李璟倫、謝佳蓁、邱淑靜、黃梅春、蔡美琪、黃佳黛為簡任公務人員。

任命黃晴玟、陳小佩、宋春樺、周子茜、范榮芳、陳智軍、盧郁涵、張漢桐、陳美寬、于振東、詹惠婷為薦任公務人員。

任命鄺宸萱、楊永明、吳畊萱、康宥謙、邱湘淳、陳品儒、吳昌峻、陳姿樺、吳翠航、吳雅婷、江佳穎為委任公務人員。

任命張哲銘為簡任公務人員。

任命鍾子毅、吳欣憲、陳玄龍、洪麗雯、張庭榮、吳鎮華、許潁竣、陳惠齡、楊翼誠、張經偉、汪顯丞、王曉康、周士軒、劉典晴、喻靖軒、陳俊昇、謝亞君、姜書涵、藍珮溱、張銘一、賴玄容、馬郁婷、洪博寧、盧彥淇、劉彥韓、黃乙玄、黃玟瑜、郭春源、陳芷筠、張硯翔、黃亭瑜、潘佩西、柯懿真、臧麗羽、陳亭安、陳逸芸、吳怡臻、李東栩、江明峰、

翁冠筠、甘沛晶、江家億、謝德淵、韓沛程、陶仰德、蔡恩妮、陳靖傑、李育誠、許志順為薦任公務人員。

任命許書郡、謝秉宏、林建中、劉耿嘉、劉美君、張家齊、劉子瑛、劉貞揚、劉芳亦、袁得恩、李嘉怡、許詩詩、林詩凱、汪予歆、謝佩真為委任公務人員。

任命黃旭暉、張唯聖、葉繼開、謝孟峰、韓薰蘭、徐雨弘、黃泰淵、陳秋國、陸挽中為簡任公務人員。

任命蔡淑貞、陳尚佳、郭亭彣為薦任公務人員。

任命禰慧芸、林君竑、黃瓊玉、石宸維為委任公務人員。

任命洪美玲、羅雅尹、陳維良、祝文偉、魏維男、曾偉林、楊進彥為簡任公務人員。

派張瑜超、劉蔡中、李大川為簡派公務人員。

任命凌文海、陳姍安、楊怡凡、李宜臻、羅子洋、林綠茜、陳冠羽、胡瀚云、賴霈、周素碧、史惠華、謝宛秦、謝熒倫、黃亞倫、李喬軒、吳仁志、梁柏森、王祥宇、鄧安廷、賈邦雄、凌儼嘉、石金燕、徐菁穗、莊鳳儀、張巧凌、林毓哲、戴季恩、梁瀞方、黃竣楷、潘冠文、連嘉一、林瑞馳、孫連平、張皓瑋、曹竣凱、張博雅、蔡聿齊、許宜蓁、邱維邦、楊亞潔、吉同凱、張國峰、余治儀、陳若瑜、廖宇貞、陳岳樟、蔡尹鳳、陳昶易、莊夙伶、李盈盈、陳平珊、李柏叡、吳玠廷、黃齡慧、劉亭均、廖珮儒、楊承豪、張哲維、楊之領、蕭伯燁、侯姿敏、李亭葦為薦任公務人員。

派湯惠梅為薦派公務人員。

任命余世暘、鄒益豪、黃加勝、呂致穎、王宗賢、蕭崇偉、林以恩、高揚、林好臻、潘秋蓉、郭采諭、劉俊志、陳昱仁、李坤昇、賴春元、

蔡曼璋、林靈、黃淑萍、黃秀華、劉承翰、黃承灝、陳瑞華、林文乾、戴緯、邱曼甯、張為鈞、洪宥祥、張聖亞、劉宗銘、潘媧均為委任公務人員。

任命楊若欣、于曉秋、江貞虹為簡任公務人員。

任命林曉憶、陳慶軒、莊茹喻、葉時羽、邱淑宜為薦任公務人員。

任命鄭媧楹為委任公務人員。

任命林永嚴、盧建帆、王欣俞、余俊明、謝智雄、鐘詩文、楊清閔為簡任公務人員。

任命林上傑、鄭卉君、劉冠廷為薦任公務人員。

任命何秀美、蔣翠蘋、陳毓翎、黃思怡、黃崇烈、駱玉潔為簡任公務人員。

任命劉峻瑋、曹雅蕙、李雁萍、曾培芳、黃芳儀、查慧君、賴俊宏、柯威旭、梁家瑋、蕭亦宸、蔡瑩柔、張溢惠、洪文軒為薦任公務人員。

任命楊于嫻為委任公務人員。

任命吳俊霖、鍾昀泰為簡任公務人員。

任命李品蓉、陳彥甄、官珀佑為薦任公務人員。

任命游惠容為簡任公務人員。

任命劉婉儀、陳湘琴、陳志新、王潤銓、楊純銘為簡任公務人員。

任命龔猷皓、施韋廷、陳建志、張嘉凱、練金花、張育銘、許智昶、何俊億為薦任公務人員。

任命陳國富為薦任關務人員。

任命鄭筑云、黃仲平、張嘉訓為委任公務人員。

任命蘇凱琳為警正警察官。

任命龍悅生為委任公務人員。

任命李季穎、楊亦凡、呂泓緯、陳柏蓉、陳秀娟、蕭逸庭為薦任公務人員。

任命林亮廷為委任公務人員。

任命顏詳峻為委任公務人員。

任命劉俊茂、張乃懿為簡任公務人員。

任命吳祚丞、許日誠、簡慧樺為簡任公務人員。

任命林昭吟、呂美玲、楊明靜、梁美姿、蔡佳君、余承佳、陳麗麗、陳采薇、許玉卓、陳瑞明、周惠婷為薦任公務人員。

任命徐子傑、簡驛權、林健富、紀星安、林佳穎、陳宛妮、簡秉秀、林慧安、郭啓鎮、黃淑瑜、陳昀、劉信婷、許芝芸、蘇冠銘、許愷唯、陳珮勻、王姿云、林奕辰、洪倩華、傅郁翔、陳韋廷、許仲宇、林姵如、陳培元、謝承佐為委任公務人員。

任命蘇品蓁、林其玄、潘怡學、蔡易廷、黃夢萱、葛耀陽、盧柏翰為法官。

任命陳莉瑩為簡任公務人員。

任命侯冠至、鍾金燕為簡任公務人員。

任命李綺為薦任公務人員。

任命馬千惠為委任公務人員。

任命劉宜華、游采熒為簡任公務人員。

任命朱孝芬、陳妍孜、周國平、許淑品、溫修煒、蔣門鑑、曲明玉為簡任公務人員。

任命顏子懷、張恕康、張名宜、黃郁惠、梁立溶、黃淑慧、王為倩、周瑞山、趙文淵、湯郁琪、劉泗鑫、賴麗文、萬宗亞、林依靜、鍾寧、馬婕、黃筱元、林佩宜、陳欣郁、鍾孟儒、王福聖、詹賢煒、吳佩璇、

畢立劼、陳雅慧、傅冠人、簡志銘、丁澤淳、翁錦如、林翊平、孔為亮、黃介慈、李玉樺、連靖、陳柏豪為薦任公務人員。

任命蔡勝傑、郭家赫、劉文慧、游竣傑、吳東霖、柯明緯、陳詩婷、林俊丞、楊綜慰、張瀚文、閻正容、高偉峻、陳玉璇、徐銘宏、周炳維、陳玟綺、陳則昕、胡淳彥、許祐齊、張家笠、陳易佐、黃惠英、李明錡、李明悅、方文聖、郭承翰、邱懿慧、郝成、陳宣宇、林湲潔為委任公務人員。

任命康竣堯、莊博舜、高健展、吳易翰、李俊毅、黃伊、陳世心、蕭建韋、黃敏、黃偉鈞、張淮竣、湯有聖、丁春福、王韋智、張睿祐、高信源、梁英皓、黃健成為警正警察官。

總 統 賴清德
行政院院長 卓榮泰

總統令 中華民國 115 年 2 月 11 日

任命陳建明為簡任公務人員。

任命張釋、韋子鵬、陳育君、王易頻、林惟揚、招彥甫、吳家佑、郭怡暄、蔡佳芸、劉冠菱、林怡杏、洪嘉駿、黃玲瑤、許秀敏、林毓芯、吳希平、沈純如、林孜庭、黃昱誠、鄧詠心、謝穎昀、彭旭暘、林尚錦、徐祥智、吳品臻、林峻毅、蔡哲軒、張盈凱、陳奕丞、李純君、陳富麗、林晉滄、黃志嘉為薦任公務人員。

任命孫杰楷、張雅嵐、張莉祺、黃翔奕、鍾季璋、王子宜、徐孝儀、張丞輝、呂峻宇、林鈺、周翰廷、丁毅、吳睿恒、沈政諺為委任公務人員。

任命楊婉嘉為簡任公務人員。

任命鄭卉坪為簡任公務人員。

任命陳家妤、許素榕、許巧靜、徐崇哲、吳婧瑄、廖沛晴、藍天安、王婷、簡嘉儀、蕭雅涵、王珮暄、賴意雯、林允霏、謝雨璇、鍾文誠、王心妙、賴盈汝、朱祈銓、林博文、余順明、邱昱綸、朱淳妤、林欣蓉、何欣惠為薦任公務人員。

任命殷兆婷、林以恬、江妤瑄、魏辰宇、林婉榆、石佩誼、林筠蓁、林敬庭為委任公務人員。

任命吳家豪為警監四階警察官。

任命施淑珠、盧宜豐、施愛燕、林宜萱、戴燕如為簡任公務人員。

任命陳昀佐、楊璧慈、邱鈺芸、柳依詩、陳倍玉、江音芳、陳俐婷、許又婕、江苑蓉、康尹瑄、洪楷欽、黃淑鳳、蔡尚宸、陳煜欣、張秀雅為薦任公務人員。

任命陳韻璇、陳韻如、李旻璇、游媚翎、林文楷、林佳蓁、鄭綿綿為委任公務人員。

任命方川和、李玟玟、林梅妮為簡任公務人員。

任命胡景喬、楊圓娟、顏苡珊、高以庭、吳馨汝、沈盈、張軒瑞、梁雅筑、梁志銘、劉怡君、林明儀、朱珮瑜、彭國佾為薦任公務人員。

任命楊雅雯、陳哲毅、黃智鴻為委任公務人員。

任命謝榮仁、林德興為警監四階警察官。

任命劉文粹為簡任公務人員。

任命陳靜雯、戴楷徽、劉晏維、劉宣均、王介政、歐士安、謝岷宜、張仁萍、林舜萍、謝宛岑、尤琪、劉珮君、覃事強、余鎧任、洪煒倫、姚品成、張雅鈞、丁好甄、蘇盈敏、張宜婕、劉寶元為薦任公務人員。

任命石欽文、廖志玹、吳宜臻、梁耀文、許月菁、楊芷涵、鄭忠生、馬健嘉、蘇鈺婷、黃雅琳為委任公務人員。

任命蘇裕銘、陳明桐、陳以鋒、林原興為警監四階警察官。

任命陳佑全、林宜正、莊銘漢、蔡忠憲、黃柏閔、賴彥丞、歐嘉峻、林仕翔、蘇寶庭、林逸擎、李筱梵、馬振瑋、宋承諭、黃啓豪、吳彥儒、吳宗宇、彭竑銘、何政勲、凌嘉言、莊夢萍、郭政彥、林峻樸、翁彬凱為警正警察官。

任命陳彥甫、鄭怡萍為薦任公務人員。

任命張祐誠為委任公務人員。

任命余承翔為薦任公務人員。

任命曾怡菁、鄧淑華為委任公務人員。

任命賴家恩、常溥芸為薦任公務人員。

任命墜可萱、陳柔瑄為委任公務人員。

任命郭力源、周柏翰、鄒孟辰、劉人槐、鍾宜佑、簡志翔、謝旭鎧、張為彥為警正警察官。

任命謝松穎、李貞誼為簡任公務人員。

任命張方穎、潘渝晴、謝芷琳、梁舒婷、蔡玉嬌為薦任公務人員。

任命張雍麟、邱承恩為委任公務人員。

任命張舒閔為薦任公務人員。

任命趙孟珊、廖俊傑、陳玉君、許妍庭為委任公務人員。

任命林聰吉為警監三階警察官。

任命李俊儀、廖健男為簡任公務人員。

任命林昆穎、楊生敏、王妍惠、蕭濬紜、王淑頻、曾秀靖為薦任公務人員。

任命徐美惠、林宗賢、林于新、翁百宏、葉執東、王韻雯、陳冠瑋、楊義豐為委任公務人員。

任命林雨潔、張玉薇、陳怡君、呂采妍、陳意佩、鍾昀真、陳彥霖為薦任公務人員。

任命胡詩涵為委任公務人員。

任命施佳佳為薦任公務人員。

任命周詩晴、王雅蓉、陳彥均、林妍廷、巴秀香、溫松穆、蘇乙柔、黃怡華、鄧翠娟、呂江河、許慧如、田陳世凱為薦任公務人員。

任命范櫻、黃郁雯為委任公務人員。

任命趙洧存、黃嵩、陳永峻、曾宛君為薦任公務人員。

任命潘玥彤、姚懷勝為委任公務人員。

任命林君實、吳珮蓉、張簡柏杉、李玟潔、高福陽、高凱暄為薦任公務人員。

任命梁韻晨為委任公務人員。

任命鄭依婷、陳昱丞為薦任公務人員。

任命許雅紋為簡任公務人員。

任命賴明儀、徐凡宸、王美玲、王承宥為薦任公務人員。

任命楊雨涵、李睿哲為委任公務人員。

任命陳珮佳為薦任公務人員。

任命余成鈺為簡任公務人員。

任命張竣傑為薦任公務人員。

任命蔡怡豪為簡任公務人員。

任命陳彥穎為委任公務人員。

任命呂英華為警監三階警察官。

任命陳韋達為警正警察官。

總 統 賴清德

行政院院長 卓榮泰

總統活動紀要

記事期間：

115 年 2 月 6 日至 115 年 2 月 12 日

2 月 6 日（星期五）

- 勸勉海軍小雪山雷達站（臺中市）

2 月 7 日（星期六）

- 蒞臨財團法人陳綱阿嬤社會福利基金會更名揭牌暨陳綱阿嬤故事館開幕活動致詞（南投縣埔里鎮）

2 月 8 日（星期日）

- 無公開行程

2 月 9 日（星期一）

- 無公開行程

2 月 10 日（星期二）

- 無公開行程

2 月 11 日（星期三）

- 主持「國家安全不能等！支持國防採購特別條例」記者會

2 月 12 日（星期四）

- 日前接受法新社（AFP）專訪

副總統活動紀要

記事期間：

115 年 2 月 6 日至 115 年 2 月 12 日

2月6日（星期五）

- 無公開行程

2月7日（星期六）

- 蒞臨外籍看護移工防災士培訓活動致詞（臺北市中正區）

2月8日（星期日）

- 無公開行程

2月9日（星期一）

- 訪視新竹地區空軍部隊
- 蒞臨日本天皇陛下華誕慶祝酒會致詞（臺北市信義區）

2月10日（星期二）

- 無公開行程

2月11日（星期三）

- 出席「國家安全不能等！支持國防採購特別條例」記者會

2月12日（星期四）

- 蒞臨家扶基金會「才藝綻放、幸福相伴」活動致詞（臺中市西區）